保靖县政府办2018年财政性资金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保财绩〔2019〕2号）《保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湘政发〔2012〕33号）及相关政策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我办积极组织，对2018年度本单位财政性资金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概述**

1.协助县人民政府领导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

2.研究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请示县人民政府的问题，提出审核意见，报县人民政府领导审批。

3.负责县人民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协助县人民政府领导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

4.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县人民政府领导决定。

5.督促检查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对县人民政府公文、会议决定事项及县人民政府领导有关批示的执行落实情况并跟踪调研，及时向县人民政府领导报告。

6.协助县人民政府领导组织处理需由县人民政府直接处理的突发事件和重大事项。

7.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政府领导的重要讲话。

8.根据县人民政府领导指示和县人民政府工作部署，对涉及全县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等全局性工作的重大课题进行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9.收集、整理、传递政务信息，为县人民政府领导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信息服务；负责全县政府系统办公自动化建设的规划及业务指导工作；编辑出版县人民政府机关刊物《保靖政报》。

10.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

11.负责县人民政府值班工作，及时向县人民政府领导报告重要情况，协助处理各部门和各乡镇向县人民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

12.主管金融监管工作。

13.负责全县城市工作综合管理、协调等工作。

14.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机关事务指导、监督和管理工作。

15.负责县人民政府法制工作，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工作。

16.负责全县港澳外事侨务相关工作。

17.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湘西自治州委办公室、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靖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州办发〔2015〕19号）、《中共保靖县委保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保靖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保发〔2015〕7号）和《中共保靖县委保靖县人民政府关于保靖县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保发〔2015〕8号）精神，设立保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加挂县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和县港澳外事侨务局牌子，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保靖县政府办属于正科级行政单位,设12个内设机构：秘书科、调研室、政府督查室、建议提案办理科、政府法制科、行政复议应诉科、应急管理办公室、金融管理办公室、信息科、行政管理科、港澳外事侨务科、城市管理工作办公室。

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县人民政府信息中心（县电子政务办公室）、县人民政府采购中心、县法制培训中心、县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中心、县禁毒办、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二、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以来，对照《保靖县2018年县直单位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指标》，政府办围绕绩效考核工作任务，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强化推进措施，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自查自评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县绩效考核办下发的绩效考核指标涉及我办共五大类13项， 全部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工作指标进展情况**

**1.高质量发展方面：**我办主要涉及州对县绩效考核指标和单位自身职能工作。

**（1）州对县绩效考核指标。一是金融管理工作。**完善农村金融扶贫服务站建设，完成全县12个乡镇115个贫困行政村的金融扶贫服务站建立，实现了全覆盖，在金融精准扶贫对接、融资信贷沟通、信用评级操作、金融政策宣传咨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全年小额信贷累计放贷2371户9428.55万元。同时在我县160个行政村，依托农村助农取款点，推广助农取款服务，实现农村取款不出村的全覆盖。认真做好金融风险防控工作，通过开展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和互联网金融专项整治等专项活动，预防和化解金融风险，实现金融风险可控，为县域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二是禁毒工作。**召开了全县禁毒暨防艾工作会议1次，县委常委会议1次、政府常务会议2次、禁毒工作推进会2次，专题研究和推进全县禁毒工作。累计发放禁毒宣传资料6.5万份，致农民朋友的一封公开信7.2万张，致学生的一封禁毒信1.4万张，悬挂横幅240条，粘贴标语600余条，利用电子显视频宣传6000余次，开展“五进”活动40次，接受群众咨询1.1万余人次，禁毒宣传进校园34所，展出展板480块（次），送出禁毒春联40幅，征集禁毒宣传口号100条，培训人数2000人次，禁毒信息稿71篇。在全州“五个一”宣传活动中荣获“一句禁毒宣传口号”三等奖，“一张禁毒宣传图片”三等奖，荣获2015—2018年湖南省三年禁毒大行动先进集体。**三是网格化管理。**完成基层网格划分和网格编码工作，明确基层网格单元1217个。对12个乡镇网格化工作开展六次考核，对三个乡镇进行了通报批评，对村级网格化工作基本做到按月考核，有效促进了全县网格化工作有序开展。加强网格事项上报和办理，村（社区）网格员通过手机APP或电脑平台上报事件22263件（其中民生事项类8185件、矛盾纠纷类2895件、公共服务类2296件、治安防控类1661件、服务经济类646件、其他类6580件），办结件21841件，办结率达 98%以上。

**（2）单位职能工作。一是公文办理。**严格规范办文程序，严把办文质量，提高办文效率，处理上级公文1953件，已基本按照要求办结；制发公文425件，比去年同期减少了约5%。**二是会议办理。**按照“精简、高效、节约”的要求，减少会议数量，控制规模、规格和会期。组织参加上级电视电话会议62次，召开会议237次，其中全县性大会6次、县政府常务会议12次、其他中小型会议219次，比去年同期减少了约5%。制定上级领导调研、招商引资签约等各类政务公务活动50次，指导并参与组织了“历城·保靖东西部扶贫协作暨2018保靖黄金茶见面会”、 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系列新闻发布会等大型活动。**三是综合调研。**围绕全县总体部署和重点工作，筛选出关系大局、有针对性的课题深入调研，完成了城市建设、财源建设、城乡环卫一体化、旅游项目开发、农产品电子商务发展等专题调研 7 次，形成有针对性的调研材料，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认真配合做好全州重大调研活动，开展专题调研3次，撰写了工作调研报告，及时按要求上报了《经济蓝皮书》、《经济运行分析报告》、《2018年保靖年鉴》等综合材料。**四是政务信息。**全年采编信息1234条，上报信息738条，完成州定上报200条任务的369%，被上级采用264条，共计得分1551分，完成州定任务320分的484%，年终评比排名全州第二。上报信息中，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的主要做法和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建议,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工作成效、存在问题及下步改造措施等5条信息被国办综合采用。脱贫攻坚当前存在的问题应予关注、城区学校大班额化解情况等16条信息被省办采用。保靖智造机器人出口美国、湘西光谷建成全省最大光无源器件生产基地等3篇信息获得州政府原件呈阅。济南历城与湘西保靖共建茶产业助农民增收脱贫等43条信息获州《政务信息》期刊刊发。**五是电子政务。**积极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管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2018年，向州门户网报送政务信息399条，超额完成全年任务。认真做好 “县长信箱”“网络问政”等政策咨询类栏目，回答公众来信56件，办结率100％。起草并下发了《保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18年电子政务工作实行目标管理的通知》（保政办函〔2018〕63号）和《保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县政府门户网站栏目信息保障的通知》（保政办函〔2018〕66号）等文件，切实加强了网站安全和信息发布审核工作，未出现网络安全事故或网站信息安全事故。认真做好电子政务网络和应用建设，召开全国、省、州、县及乡镇视频会议73次。移动MAS短信平台及时发布县委、县人民政府重要信息和会议通知等短信4.8万余条。政务信息上报、网上政务服务、电子监察、数据中心等系统均能高质量高效率运行，未发生事故。**六是队伍建设。**完成干部在线学习任务。认真落实干部跟班轮训制度，加强干部培养交流，完成上级调训任务，选派2名年轻干部分别到州发改委和州政府办跟班学习，向乡镇和县直单位下发了《关于做好选派人员跟班学习的通知》，分别从县教体局和复兴镇选派了年轻干部跟班2人，提升了全县办公室人员的整体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七是政务督查。**重点突出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县规委会、县土委会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督查，全年组织综合性督查3次，开展、参与各项督查19次，承办县政府主要领导交办件12件，跟踪督办县长“三走访三签字”事项52件及县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县规委会、县土委会议定事项360件，编发督查通报25期，编报督查专报57期。围绕督查制度规范抓效率,凡是未按规定时间报送也未及时联系说明情况的责任单位，实行按月记录，半年通报一次，并按0.5分/次扣除县政府目标管理分值。该制度落实以来，各责任单位报送效率大大提高。**八是法制工作。**全年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4件，答复州政府受理的行政复议案件1件，代表县政府应诉行政诉讼案件105件。对县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36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全部向州人民政府及县人大常委会备案。组织对县政府制定的仍在实施的166件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对20余件政府会议纪要进行合法性审查，提出修改建议30余条。对政府投资的各类合同10余件进行合法性审查，涉及金额数亿元。**九是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2018年，县人民政府共收到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28件，主办件的办理率、回复率、满意率均达到100%，面商率达到100%。县人民政府共收到县人大交办的人大代表建议73件。办理率、回复率、满意率均达到100%，面商率达99%。通过政府各工作部门的努力，所有建议如期办结，完成类别A类28件、B类26件、C类19件，分别占办理总数的38.4%、35.6%、26%。做到了单位领导认识高，推进措施得力，办理进度快，部分提案的办理已取得明显成效。**十是依法治县工作。**完成八五普法教材发行订购任务和无纸化普法考试考核任务，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参考率、及格率达均100%。开展集中学法培训2次。组建法律志愿者队伍。开展了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周、“12.4”宪法日暨全县社区法制宣传日、“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创建等活动。**十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政务公开的内容不断丰富，公开事项由少到多，由小到大，从“两学一做”等热点问题的公开，逐步扩大到事关“钱、权、人”等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公开形式不断多样化，在原来政务公开栏、办事公开指南手册等传统方式的基础上，突出电子政务公开，增加公开模块，拓宽了公开渠道。

**2、攻坚战方面：**主要涉及精准脱贫攻坚工作。

**一是精准脱贫攻坚效果。**2018年，夯吉村扶贫工作组积极与相关单位进行项目对接，已衔接落实夯吉村扶贫项目6个，项目资金约500万元。大力发展以黄金茶为主的特色产业，与茶叶办等单位加强协调，持续实施黄金茶提质扩面项目，计划新扩面积300亩以上，建档立卡贫困户增管茶园500多亩。实施垃圾回收项目，投入资金10万元，购买垃圾运输车1台，车载垃圾箱6个，购买垃圾桶1000个，做到每户配备垃圾桶2个，完善卫生配套设施。投入180万建设的九座便民桥已竣工投入使用。投入50万元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已竣工投入使用。建设村内公共厕所1个。夯吉至黄金村约4公里通村公路已全部完工投入使用。投入300万元的古村落保护项目正在规划设计，实施村寨绿化美化。茶岭村驻村工作组根据贫困户现有基础和发展意愿，量身定制个性化扶持措施，实行干部一对一帮扶，结对帮扶覆盖率100%。完成吕洞至矮坡公路拓宽工程、张湾至东辽的公路硬化；俄立至立口错车道工程、张湾至祭拜台公路硬化、立口至夯仁伍公路硬化、矮坡至黄皮公路硬化、张湾至立口组公路硬化；乔堡寨至东辽组的公路硬化正在施工；全村正在实施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确保电力供应充足。完成矮坡人饮工程。完成村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通过入户走访、群众座谈等形式充分掌握贫困户基本情况和致贫原因，帮助制定切实可行的帮扶计划和措施， 2018年实现茶岭村精准扶贫户共脱贫30户103人,整村出列。**二是精准脱贫攻坚日常工作。**杨志慧县长高度重视精准扶贫工作，先后4次到扶贫联系村共商发展大计，政府办滕建志主任6次主持召开政府办班子会议和全体干部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扶贫联系点的精准扶贫工作。政府办党组成员、政务中心主任彭林专抓精准扶贫工作，担任扶贫工作队队长，并选派1名第一书记，两名扶贫工作队员驻村扶贫，充分发挥扶贫工作队作用，按照每村不低于4万元工作经费的标准进行实报实销。今年共下发了各类宣传资料600多份，悬挂横幅7条，公示各类扶贫政策及资金使用情况等20多次。抓好村（社区）“两委”班子建设，村干部配备到位，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健全，开展群众文体活动3次，与湘西今天文化传媒公司成功举办了“精准扶贫到乡村 共圆夯吉小康梦”文化宣传活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教育，强化了基层组织建设。**三是精准脱贫十项工程。**按照年初制定的脱贫帮扶计划，结合建档立卡户的实际需求，分类别采取了帮扶措施。夯吉村发展产业项目巩固脱贫成效106户475人。无偿提供茶叶专用肥50余吨，纳入低保47户153人，其中兜底户1人1人，扶贫助学54户90人，稳定脱贫13户64人，仅6户9人尚未脱贫。茶岭村实施黄金茶加工技术培训50人次，7户易地搬迁分散自建基本完工，1户县城集中安置。两村农村参合（保）率达100%，特惠保参保率达100%。**四是驻村扶贫工作。**严格按照驻村工作纪律、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的要求，单位主要领导每周到联系村开展工作3天，驻村工作队员每个月驻村20天以上。每月组织村支两委干部开展政策学习两次以上，认真执行考勤登记制度，做好民情日记。协助村支“两委”班子进一步开展好“三会一课”、“四议两公开”、“一议一评”等活动，建立和完善议事决策、工作分工责任制、村级财务管理、村务公开等制度，加快建设一支带不走的工作队。

**3、党的建设方面**

**（1）组织工作。**健全和完善工作管理制度[2018年度机关党支部党建工作的](http://www.gkstk.com/article/wk-78500001339939.html" \l "gkstk1)重要内容。制定了具体的党员承诺制。针对政治理论学习缺乏系统性和深度不足的问题，机关党支部书记为该项工作的直接职责人。积极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会，按照办公室制定的“五化”要求，严格执行支部的组织生活“五个一制度”，基本做到每季一次支委会，每月一次支部会议，年内召开了一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进一步完善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按照党支部工作计划，党支部组织党员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在民主评议党员中，结合干部年度考核、机关作风建设考核和党员“创先争优”活动，抓住坚持标准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两个关键环节，对照《党章》第一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八个坚持、八个反对”评议每个党员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等方面的表现情况。

**（2）意识形态工作。**定期召开县政府办党组会议，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和政府办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将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作为年底述职报告和民主生活会的重要内容，主动接收监督和评议。科学评估研判意识形态领域的风险形势，认真做好意识形态领域的引导工作，定期向党委书记汇报党组的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经常性对班子成员和政府部门、乡镇政府主要负责人提醒和督促，把旗帜鲜明的爱党、护党、为党情怀根植进了政府系统党员干部心中。

**（3）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4次。2月10日，组织召开了2018年民主生活会，开展谈心谈话，明确要求班子成员加强对分管科室做好反腐倡廉工作安排，强化督促检查、落实，认真健全并落实了民主生活会制度、述职述廉制度、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3月2日，召开第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会议讨论通过了《保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追究办法（送审）》，5月9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宋秋风同志组织专题学习了《“两个维护”“四个意识”》，8月22日，再次召开集中谈心谈话，对班子成员逐一进行分析和点评，形成了责任层层落实，人人有任务，合力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班子成员和县府办各科室对中央、省、州相关要求，做到令行禁止，确保了政令畅通。党组书记坚持做到 “三个亲自”“四个带头”，即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带头讲廉政党课、带头做廉政承诺、带头参加民主生活会、带头参加责任制考核，自觉当好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引领者和推动者。今年，调整了由县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滕建志同志任组长，常务副主任和派驻纪检组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按照落实责任从严、思想教育从严、政治生活从严、改进作风从严、监督管理从严的工作原则，切实发挥综合枢纽作用，形成了领导亲自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为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年初制定党组理论学习计划，明确12个方面重点学习内容，精心组织搞好政治学习。10月25日，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开展“三个月精读三十讲 学思践悟新思想”活动。截至12月中旬，共组织系统党委集体学习4次，组织召开政府办党组会议集中学习14次。5月9日，邀请纪委监委派驻政府办系统纪检组长宋秋风同志组织专题学习了《“两个维护”“四个意识”》。组织专题辅导讲座，促进党员入脑入心、融会贯通。推动各党小组制定学习计划，采取党组书记带头讲、党员交流互动、开展专题研讨等多种方式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机关党委加强监督检查，不断提高学习实效。组织观看《邹碧华》、《厉害了，我的国》等反腐倡廉教育片、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赴芷江参观抗战受降纪念馆，重温入党誓词，开展党性锻炼，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把准政治方向，坚定政治信仰，自觉养成遇到问题首先想到习近平总书记怎么讲的、怎么要求的思维习惯和工作习惯。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能够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党组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党组成员根据集体决定和分工，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加强对党组成员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实现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相对分离、相互制约。党组书记对涉及财务、人事、物资采购等事项不直接分管，避免“权力寻租”。建立民主、科学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凡属“三重一大”事项都由办公室党组集体讨论决定，杜绝专权擅断。2018年以来，办公室党组集体研究重大事项20余项，有效提高了党组科学决策水平。今年来没有干部因作风问题被通报。

**（4）统一战线工作。**开展统一战线方针、政策的宣传和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及省委《实施意见》、州委《意见》，把统战方针政策纳入领导班子和个人学习内容。认真做好本单位无党派人士思想政治工作，认真征求民主党派人士及知名人士对《政府工作报告》意见建议。

**4、社会稳定和安全生产**

**（1）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县综治委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以创建和谐平安单位为目标，以维护社会稳定为主线，以“提高执政能力，提高服务水平，提高工作效率”为主题，建立了“打防控”一体化工作机制，不断夯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基础，为全县社会政治稳定做出了贡献。

**（2）信访维稳。**认真接待群众来访，所有来访均得到妥善处置，未发生人员越级到省州上访事件。扎实开展民调宣传和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做好本单位的信访接待工作，确保了所辖区域内的稳定。

**（3）安全生产。**全面推行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管理，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认真排查了单位用电安全隐患，做好隐患整改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5、美丽湘西建设**

**（1）同建同治。**积极开展了同建同治工作，结合主题党日活动开展进社区宣传同建同治教育教化活动。已通过了县检查组的检查验收。

**（2）殡葬改革。**成立了以县政府办主任为组长、分管民政工作的副主任为副组长的殡葬改革工作的领导小组。召开2次会议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利用各种形式进行殡葬改革宣传。

**（3）“两违”清理整治。**根据上级要求，结合两违治理实施方案，成立了以责任单位一把手为组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各有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两违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两违治理工作动员大会，全面部署两违治理工作。以多种形式进行了广泛宣传，对干部职工进行“两违”政策法规宣传，有效的推动了两违治理工作顺利实施。建立清理整治“两违”工作宣传、信息上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没有发生违法违章建筑。

**（二）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领导重视，明确责任。**为努力建设优质、高效、廉洁、勤政、服务型政府机关，按照县绩效考核办的统一部署，我办领导高度重视，及时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了绩效考核工作，成立了以政府办主任任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的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政府办综合科，从各科室抽调专人负责绩效考核工作，并进行了责任分工。

**（二）强化措施，狠抓落实。一是科学制定方案**。根据县绩效考核办制定的评估指标，结合我办的工作性质，制定了我办绩效考核实施方案，采用上下结合的方式确定，目标的制定尽可能量化，难以量化的进行定性描述。为确保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在制定方案时充分听取了各科室和二级机构的意见。 **二是加强日常考核。**考核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实行领导考核与群众测评相结合、组织考核与自我考核相结合、平时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定性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重点是抓好日常考核，确保年终考核有据可查。今年我办继续坚持对办公室干部职工的上班情况，参加集体学习活动情况实行考勤登记制度，凡是未经请假，违反制度规定的，一律实施扣分。同时，在日常考核中，实行不定期的抽查制度，对办公室干部职工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情况进行抽查，并对抽查情况进行通报，作为年终考核的依据。 **三是严格奖罚措施。**绩效考核结果与干部职工的年度考核、推荐任用挂钩。凡被县委、县政府通报批评或点名批评并给县政府和办公室造成恶劣影响的，违反《十个严禁》和在廉洁自律上出现问题的，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给国家财产造成损失的，当年绩效考核结果不能评为先进等次。年终被评为绩效考核先进科室的，在全办通报表彰。绩效考核分在60分以下的，在全办通报批评，对主要负责人实行诫勉谈话，该科室全体成员年终考核不得评定优秀。

**（三）加强学习，优化服务。**坚持集中学习制度，认真组织单位全体工作人员深入学习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各级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吃透上情、了解外情、把握县情、掌握下情。坚持交流学习制度，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选派人员参加省州组织的相关培训活动及跟班学习，选调优秀人员到办公室跟班学习。坚持超前服务，立足全局、着眼发展思考和解决问题，不断提高县政府领导讲话稿和综合材料起草水平，真正“参”在点子上，“谋”在关键处，为领导当好称职助手。坚持交心谈心制度，关心困难职工和退休职工。抓好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团委、工会、妇委会作用，积极组织职工开展相关活动，切实增强了办公室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三、年度预算与年度决算情况**

**（一）2018年预算情况**

根据保财函[2018]83号文件精神，财政局对政府办2018年部门预算批复如下：

2018年总收入1341.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91.86万元（含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收入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50.09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拨款收入0元。

2018年总支出1341.9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9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92万元，车补43.44万元，公用经费129.6万元，单位专项经费454.09万元。

**（二）2018年度收支及结余决算情况**

**1、2018年部门决算收支总体情况**

1. 收入总体情况：年初结转结余43.67万元，2018年度收入1619.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67.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42.55万元，其他收入9.5万元。
2. 支出总体情况：2018年总支出157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7.47万元，项目支出221.55万元。

**2、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收入情况：上年结转24.94万元，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1610.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67.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42.55万元。

支出情况：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157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69.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209.55万元。

**3、2018年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537.17万元：办公费用114.4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9.27万元等。2018年部门决算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1台,一般执法用车0台。

**收支结余23.1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3.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23.17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0万元）。

**4、“三公”经费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年三公”经费各费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90万元。实际支出26.3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39万元，公务接待费12.99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8年，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投入**

本年预算安排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等于100%，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预算总额未突破上年。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1、目标设定：

（1）本部门在2018年初制定了全年工作计划、设立了整体绩效目标，此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本部门制定的中长期限实施规划，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2）绩效指标细化、与本部门任务数、预算资金相匹配，具有可行性，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2、预算配置

（1）2018年末实有在职人员76人（含网格中心14人，编制属县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中心，武装部4人，编制属县人武部，18人工资均在政府办发放），编办核定编制71个，在职人员控制率为（76-18）/71×100%=81.69%≤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1.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90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9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90-90）/90×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4分。

**（二）过程**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建立节约型机关，2018年我单位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行政效能显著。在原有相对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适时地、针对性的进行了相关制度的讨论修改，制度的建立更为完善。如：本年制定了《保靖县政府办管理制度》，细化了《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车辆管理办法》、《厉行节约制度》等。重视制度的学习和宣传工作，并已逐步形成了崇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根据中央、湖南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湖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实施意见》、《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实施意见》、《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纪委要求严禁公款购买印刷寄送贺年卡等物品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精神，及时将上述文件精神组织机关人员学习，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极大强化了机关厉行节约管理意识。建立了经费支出定期汇报和公示机制，经费支出的公开透明性得到提高。除按照财政要求对部门预算、“三公”经费进行例行公示外，根据经费支出情况，定期进行经费支出财务统计和分析，并及时向分管领导和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汇报，对经费支出的管理状况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使各项经费管理和监督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1. 预算执行：
2.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24.94万元，本年预算1341.95万元，本年追加268.29万元，年末结转56.17万元，预算完成率为（24.94+1341.95+268.29-56.17）/（24.94+1341.95+268.29）×100%=96.56%，结转的资金为网格中心专项资金，是按进度拨付的，所以不能计算在内，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5分。
3.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268.29万元，年初预算1341.95万元，预算控制率268.29/1341.95×100%=19.99%，所以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4分。
4.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2018年度没有新建楼堂馆所，根据公式计算控制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5分。
5.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2018年没有新建楼堂馆所，根据公式计算投资概算控制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5分。

2、预算管理

（1）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537.17万元，其中含上年结转24.94万元，车补43.44万元，预算安排129.6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537.17-24.94-43.44）/129.6×100%= 361.72%，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0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支出数为26.38万元，年初预算为9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26.38/90×100%=29.31%，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8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本年度政府采购金额16.12万元，年初采购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6.12/20×100%=80.6%，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6分。

（4）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厉行节约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制定的各项制度合法合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8分。

1. 支出合法合规，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有严格的审批程序，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不良现象，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6分。
2. 本年度预决算按规定的内容及时限在保靖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5分。

**（三）产出及效率**

**1**、**职责履行**

2018年我单位在各项工作中成绩突出，在全县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中被评为一等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8分。

2、**履职效益**

**（一）**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建立节约型机关，2018年我办公室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行政效能显著。

1、在原有相对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适时地、针对性的进行了相关制度的讨论修改，制度的建立更为完善。

如：本年制定了《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分工》、《2018年办公室工作要点》、《车辆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制度》、《厉行节约制度》、《会议费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岗位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实施细则》、《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2、重视制度的学习和宣传工作，并已逐步形成了崇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

根据中央、湖南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湖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实施意见》、《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实施意见》、《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纪委要求严禁公款购买印刷寄送贺年卡等物品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精神，及时将上述文件精神组织机关人员学习，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极大强化了机关厉行节约管理意识。

3、建立了经费支出定期汇报和公示机制，经费支出的公开透明性得到提高。

除按照财政要求对部门预算、“三公”经费进行例行公示外，根据经费支出情况，定期进行经费支出财务统计和分析，并及时向分管副主任和办公室主任进行汇报，对经费支出的管理状况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使各项经费管理和监督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二）**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各部门均按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完成各项工作。本单位没有人违规操办酒席。主动运用“互联网+”技术，推行微信辅导和微信办公新模式，畅通渠道，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在行政评价指标中，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6分。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通过上述工作的开展，县内法治环境逐步优化，社会公众的法制意识得到加强，社会的安定团结得到保障，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得到了提高。同时制作《关于保靖政府办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实行匿名制填报，根据问卷结果来看，社会公众对本部门的工作总体评价满意，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评价中，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6分。

**五、绩效评价总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体系评分体系测算，保靖县政府办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是：投入绩效为13分，过程绩效为52分，产出及效率绩效为26分，总得分91分。评价等为“优”。**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年初预算的编制不精细、不全面，只进行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区分，没有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进行更为明细的预算，导致公用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略有增加。

**七、改进措施和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3、加强政治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

保靖县政府办

2019年7月18日